

省委第四巡视组巡视省卫生健康委党组 工作动员会召开

根据省委关于巡视工作的统一部署，近日，省委第四巡视组巡视省卫生健康委党组工作动员会召开。会前，省委第四巡视组组长于洪亮主持召开与省卫生健康委党组书记、主任，省中医药管理局局长马立新见面沟通会，传达了省委主要负责同志关于巡视工作的讲话精神，通报了有关工作安排。会上，于洪亮作了动员讲话，对做好巡视工作提出要求。马立新主持会议并讲话。

省委第四巡视组副组长及有关同志，省卫生健康委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省卫生健康委其他省管干部，二级巡视员，省卫生健康委机关、省疾控局各处室主要负责同志，省计生协会机关各部室主要负责同志，委直属单位党政主要负责同志，部分离退休省管干部列席会议。

于洪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巡视工作，把巡视作为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制度安排。党的二十大对巡视工作作出新部署，强调要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

省卫生健康委党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和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充分认识省委对省直部门单位开展巡视的重要意义，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上来，增强接受巡视监督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增强支持配合做好巡视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带头检视问题，如实反映问题，认真整改问题，发挥示范表率作用，营造良好监督氛围，确保巡视任务顺利完成。

于洪亮强调，省委巡视组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坚守政治巡视定位，紧盯权力和责任，紧盯“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紧盯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加强政治监督，查找政治偏差，重点监督检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工作要求情况，检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检查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情况，检查落实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情况，着力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落地见效。

马立新表示，一定站在政治和全局的高度，以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责任感，深刻认识开展巡视工作的重大意义，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上来，主动接受巡视监督、全力配合巡视工作，真正把这次巡视作为加强党性锻炼、接受组织考验、改进工作作风、提升能力水平的难得机会，切实将巡视工作的强大动力转化成促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将扛牢巡视整改主体责任，以坚决的态度、严实的作风、有力的举措，坚决抓好巡视发现问题整改，既做到“当下改”，也做到“长久立”，让巡视监督成果充分体现在全省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上、体现在全省人民群众健康福祉上。

省委巡视组将在省卫生健康委工作两个半月左右，受理信访时间截止到2024年6月10日。为便于干部群众反映情况，巡视组建立了多种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531-51766583，18853192771，接听电话时间为：工作日8:00—18:00；寄信地址：济南市A176号邮政信箱，邮政编码250014；网上邮箱：登录山东省纪委监委网站，在“巡视巡察”专题中点击“十二届省委第五轮巡视邮箱”，按照提示内容输入即可；巡视组还设置了8个信箱，分别位于省卫生健康委机关（办公楼南侧二楼楼梯间）、山东

健康医疗大数据管理中心(山东省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办公楼一层东北角)、山东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济南校区行政办公楼二楼机关党总支门口)、山东省第二人民医院(职工餐厅出入口)、山东省立第三医院(行政区行政楼1楼西侧楼梯间西墙)、山东省妇幼保健院(行政楼三楼楼梯门口)、山东省中医药研究院(办公楼二楼大厅西墙)、山东省泰山医院(办公楼一楼到二楼楼梯北墙)。
根据巡视工作条例规定,省委巡视组主要受理反映省卫生健康委党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省委管理的其他干部及下一级主要负责人(均含已离退休、已调离)的问题以及与巡视工作有关的信访事项。对其他党员干部的举报反映,将按干部管理权限办理;对其他与巡视工作无直接关系的申诉求决类、意见建议类、涉法涉诉类等信访问题,将按程序移交有关部门单位处理。